

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信阳市财政局

文件

信市工信〔2023〕145号

签发人：周永兵 王家才

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信阳市财政局 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有关工作的通知

浉河区、平桥区、高新区、羊山新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局：

现将《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豫工信联创新〔2023〕16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通知精神，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2023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。请各地工信主管部门联合当地财政局根据申报条件和要求，对本地企业报送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，于10月22日前将推荐文件及汇总表分别报送市工信局、财政局，同时将申报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三份，电子版光盘两份）报市工信局。各地工信主管部门在提交技术创新示

范企业推荐文件时须同时提交 2022 年度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工作总结（内容及提纲要求见附件 10），对本地国家和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总体情况及 2022 年推动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建设情况进行总结与回顾，未提交总结的地方所推荐的企业不能参加 2023 年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评审。

联系人：市工信局 董恩月 6365518

市财政局 程 超 6699050

附件：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
2023 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



信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

信阳市财政局

2023 年 10 月 11 日